

## 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——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（2019 年修订）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全面审阅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后，发表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公司章程、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，2019 年年报真实、全面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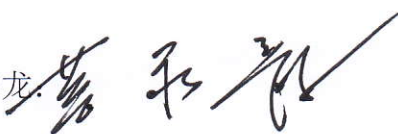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。


三、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此页无正文，系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对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签字页)

董事签名：

董事蔡永龙：

董事蔡林玉华：

董事蔡晋彰：

董事欧元程：

董事郎福权：

独立董事沈凯军：

独立董事李涛：

独立董事孙玲玲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九日

(此页无正文，系普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对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签字页)

董事签名：\_\_\_\_\_

董事蔡永龙：

董事蔡林玉华：

董事蔡晋彰：

董事欧元程：

董事郎福权：

独立董事沈凯军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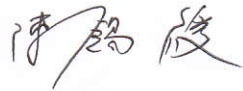
独立董事李涛：


独立董事孙玲玲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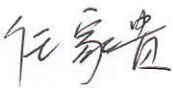
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九日

(此页无正文，系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签字页)

监事签名：

监事陈锡缓：

监事沈卫良：

监事任家贵：

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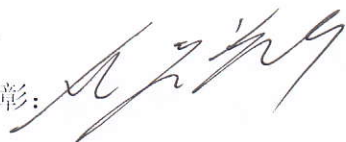
监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九日

(此页无正文，系普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签字页)

高级管理人员签名:

总经理 蔡晋彰:



董事会秘书 俞杰:



财务负责人 薛玲:



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九日